

联合国

大 会



Distr.
LIMITED

A/C.2/35/L.22

7 November 1,00
CHIESE
ORIGINAL: ELGHISH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64(b)

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

特别经济援助方案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博茨瓦纳、布隆迪、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科摩罗、刚果、吉布提、赤道几内亚、法国、冈比亚、加纳、几内亚比绍、海地、印度尼西亚、肯尼亚、莱索托、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尼日利亚、阿曼、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拉利昂、索马里、苏丹、斯威士兰、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决议草案

向枓摩罗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以前关于向科摩罗提供援助的决议,特别是1976年12月1日第31/42 号决议,其中紧急呼吁国际社会以有效而持续的方式援助科摩罗,使这

个新独立国家能成功地应付它遭受经济困难而产生的危急情况,

审查了秘书长1980年9月11日的报告, 其中附有他派往科摩罗的审查特派团的报告,

注意到科摩罗作为一个发展中岛屿国家和作为一个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 所面临的特殊问题,

注意到科摩罗政府对于基本设施、运输和通讯问题所给予的优先地位,

并注意到科摩罗面临严重的预算和国际收支问题,

回顾其1979年12月14日第34/127号决议,其中大会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呼吁国际社会慷慨响应,继续援助科摩罗执行它的短期和长期发展方案,

- 1. 对秘书长为发动支援科摩罗所采取的步骤, 表示感谢;
- 2. 满意地注意到各会员国和各组织响应大会和秘书长要求援助的呼吁, 对秘书长报告附件中指出的各个项目所需的全部或部分经费提供援助;
- 3. 但仍关切地注意到迄今为止所提供的援助还不能满足该国的迫切需要, 仍然迫切地需要大量援助来执行秘书长报告附件所指出的项目;
- 4. <u>再次呼吁</u>各会员国、各区域和区域间组织以及其他政府间机构向科摩罗提供有效和持续的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帮助它克服财政和经济困难,特别是预算和国际收支的逆差问题;
- 5. 促请各会员国作出特别考虑,将科摩罗列入它们的双边发展援助方案,对于已执行的援助科摩罗方案的国家,要尽可能扩大这些方案;
- 6. 又促请国际社会在提供援助时,充分考虑到科摩罗对于基本设施、运输和通讯领域的项目所给予的优先地位;

¹ A/35/394.

- 7.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促请其理事机构注意科摩罗的特别需要,以便审议,并在1981年8月15日以前将各理事机构的决定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 8. <u>吁请国际社会向秘书长按照大会第32/92</u> 号决议为便利把捐款拨付 科摩罗而在联合国总部设立的特别帐户提供捐款;
- 9. 请联合国系统内各有关组织和计划署增加目前援助科摩罗的方案,同秘书长密切合作,制定一个有效的国际援助方案,并就它们为援助该国所采取的步骤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0. 又请秘书长:

- (a) 继续努力, 调动必要的资源, 以便执行一项向科摩罗提供财政、 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 (b) 经常审查科摩罗的情况, 问各会员国、各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和有关的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 并将科摩罗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 向经济及社会埋事会1981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 (c) 作出安排,及时审查科摩罗的经济情况,以及审查在制定和执行对该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以便大会弟三十六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